

24小时 新闻热线

66700110  
66742110

报料有奖

提供一般新闻线索奖励20-1000元,重大新闻线索奖金不封顶

本报法律顾问

海南东方国信律师事务所 李君 律师

# 9岁女孩学舞蹈下腰时倒地致残

## 海南一中院:女孩承担60%责任,青少年活动中心与2名舞蹈培训班创办人承担40%责任

本报讯 近年来,因为少儿学跳舞不慎受伤而导致腰椎脊椎受伤,甚至终身瘫痪的案例屡见不鲜。近日,海南一中院就审结了一起吴某与某县青少年活动中心、欧阳某和李某教育机构责任纠纷案件。

实习记者 吴佳穗 记者罗晓宁 通讯员 詹文莉 符月玲

### 9岁女孩倒地致双下肢麻木,半小时后不能行走

据悉,9岁的吴某在位于某县青少年活动中心的某舞蹈培训班学习舞蹈。该舞蹈培训班为某县青少年活动中心与李某、欧阳某联合创办。2014年3月的某一天,吴某照常来到舞蹈班上课,由舞蹈老师李某指导学生先进行热身活动,后进行下腰练习。吴某在做下腰练习时,倒在地上致双下肢麻木,自行休息约半小时后,出现不能行走的情况。

吴某的监护人将其送至某县人民医院

进行治疗,后相继转至省人民医院、海南医学院附属医院、广东省人民医院进行治疗。经鉴定,吴某双下肢截瘫构成二级伤残。由于各方当事人对赔偿事宜无法达成一致,吴某于2015年向法院提起诉讼。因各方当事人对于责任分担争议较大,且需进行伤残等级鉴定、下腰动作与损害后果之间因果关系的司法鉴定等,该案先后历时4年多,最终于近期由海南一中院作出二审终审判决。

### 经鉴定下腰动作是引发双下肢截瘫的原因力之一

海南一中院审理认为,本案事发时吴某年仅9岁,属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其通过报名在开设于青少年活动中心的某舞蹈培训班学习舞蹈,在练习舞蹈过程中下腰时摔倒,后引发双下肢截瘫。经过鉴定,吴某双下肢截瘫的损害后果与自身胸脊髓病变及下腰动作所致外伤因素之间存在因果关系,即下腰动作是引发双下肢截瘫的原因力之一,故可以认定本案属于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吴某在教育机构学习期间受到人身损害的情形。

青少年活动中心、李某、欧阳某作为教育机构一方未能举证证明其已履行教育、管理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教育机构一方应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并且,由于青少年活动中心与李某、欧阳某均未尽教育、管理职责,存在共同过失,与吴某

发生摔伤而引发双下肢截瘫的损害后果存在因果关系,其行为已构成共同侵权,依法应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鉴定意见,对于吴某双下肢截瘫的损害后果,其自身胸脊髓病变的原因力为主要因果关系范畴,下腰动作所致外伤因素原因力为次要因果关系范畴,因此吴某应对损害后果承担主要责任,青少年活动中心、李某、欧阳某承担次要责任。经过综合考虑各方过错程度、在损害后果中的原因力大小等因素,确定吴某自行承担60%责任,青少年活动中心、李某与欧阳某承担40%责任。至于后三者的责任分担,根据各自责任、作用、收益分配等因素考虑,确定由青少年活动中心承担30%责任,李某与欧阳某各承担35%责任,三者互负连带责任。

## 培训中心周末开班 学生练琴扰民

### 琼山区教育局:已要求立即停办并向学生家长解释

□记者 苏钟

本报讯 近日,家住海口市琼山区四季华庭龙城小区的住户反映,在小区E栋4楼405号房里,有人无证开办了一家音乐培训中心,经常在休息时间教学生弹钢琴等乐器,产生噪声扰民。记者昨日从琼山区教育局了解到,目前该音乐培训中心已停办。

小区居民王女士说,他们从去年10月份开始向相关部门投诉此事,琼山区教育局曾派人到该小区调查。经琼山区教育局核实,该音乐培训中心确实无证办学,已要求其停办整改。但从今年7月份开始,由于该音乐培训中心的承租方发生变动,又开始每周末开班办学,导致该问题迟迟未解决。

小区居民陈先生表示,就在10月3日,他还听到四季华庭龙城小区E栋4楼405号房内传出钢琴声,上下楼时也看见楼道口张贴着“音乐培训中心”的引导纸张。

昨日上午,记者走访该小区E栋4楼405号房发现,房间大门紧锁,多次敲门也无人应答,而且4楼楼道口处已没有张贴“音乐培训中心”的引导纸张。

随后,记者从琼山区教育局了解到,去年10月份接到小区居民反映的问题后,工作人员已要求音乐培训中心负责人停止办学并妥善安置好学生。该音乐培训中心负责人表示配合,会将学费退还学生家长。前不久琼山区教育局再次接到市民投诉,工作人员立即与该音乐培训中心负责人进行沟通,负责人承认在给学生上音乐培训课。根据相关规定,琼山区教育局要求该负责人立即停办,并向学生家长做好解释工作。

11月5日上午,琼山区教育局工作人员再次来到该小区E栋4楼405号房核查发现,该音乐培训中心已经停办。目前,该音乐培训中心负责人正在与房东协商办理退房手续。

## 路口交通信号灯已装好 迟迟不用

### 琼山城投公司:道路本月底验收通过后开通使用

□实习生 林鸿晖 记者 罗晓宁 文/图

本报讯 近日,海口市民符先生向本报反映,琼山区新大洲大道通往合北路方向的道路已修建完毕,但路口的交通信号灯仍未开通使用。而且该路段的护栏没有移除,从新大洲大道上北向南方向行驶的车辆无法直接拐入已修建好的路。

昨日上午10时40分许,记者来到现场了解情况。记者注意到,新大洲大道与合北路的交界处已设置机动车信号灯、人行横道信号灯和监控摄像头,但交通信号灯并未开通。该路段中间设有围栏,致使新大洲大道上从北向南方向行驶的车辆,无法拐入已修好的路,需要行驶至可以掉头的路口,拐弯绕到由南向北方向的车道上才能驶入。

“之前该路口没有设置交通信号灯,每次过马路都很害怕,希望早日使用交通信号灯,市民才能放心过马路。”市民杨女士说。



“为什么不把路口的护栏拆掉,方便车辆通行呢?”市民吴先生表示,因为护栏没拆除,每次都得绕一大圈才能拐入已修好的路。

对此,海口市琼山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表示,该段道路是属于滨江新城起步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市政道路工程,目前尚未总验收,预计本月底将会组织验收,验收通过后将会开通使用交通信号灯,并拆除护栏。

## 携手共建综合指挥调度应用联合实验室 琼海公安局与海能达公司达成战略合作

本报讯 昨日,琼海市公安局与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携手共建综合指挥调度应用联合实验室。双方将依托信息化平台,加强城市数字化管理,开创指挥数字化建设新格局,立足当前海南省公安机关全力营造的“海岛型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强化信息化服务实战功能,服务保障博鳌亚洲论坛及琼海东部中心城市公共安全建设。

此次战略合作是琼海市公安局将科技技术与公安业务有机结合起来,大力提升公安信息化水平。可视化指挥调度平

台将为琼海公安机关层级数据信息的互联互通、整合警力资源提升支撑,从而为海南自贸(港)建设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发挥重要的作用。

合作双方拟定在面向现代警务管理体制机制的警务指挥通信链研究领域展开全面合作,融合最新信息通信技术,建立公专融合、宽窄融合逐步演进的警用无线通信技术体系,打造业界领先的全方位科技装备试验区,为警务实战和博鳌论坛安保提供全域、全时空、高效的融合通信保障。

记者 廖自如

## 消费增长新引擎:看“巡展”

2019年和2020年海南省将重点推进17项措施,促进消费稳步发展。措施包括:深入开展家电“消费增长”等活动、大力推进夜间经济发展等。

11月9日-10日“格力电器工厂巡展”海口会场将进驻海南广播电视总台。双方将携手广大用户为国际旅游消费年做好宣传桥头堡的作用。

为有效挖掘潜在消费市场,深挖消费潜力、拓展内需空间、顺应居民消费升级,格力电器海南公司与海南广播电视总台联合举办“工厂巡展、直销风暴”活动,旨在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升级。

据介绍,格力工厂巡展是格力全国标志性活动,因为工厂价直销,总部操盘,没有中间环节,价格一步到位,是家电“以旧换新”“消费升级”的难得时机,一年仅此一次,实实在在让利给消费者。格力电器海南公司,将推出空调、冰箱、洗衣机、生活电器等多品类产品,以超低价打造“线下双11”购物狂欢节。

“这次活动,格力电器与海南广电强强联合,创新企业与媒体合作的新模式,努力创造有利于消费稳步增长的环境,繁荣当前商业氛围,拉动消费增长。”格力电器海南公司活动负责人史小兵表示:“通过创新

合作模式,积极搭建由厂家牵头、媒体监督、市民参与的消费平台,通过‘提前预约,场馆体验’模式,精准挖掘市场消费潜力。并在活动组织宣传过程中,积极挖掘家电产品的定制消费、现场体验消费、智能家电消费、时尚家电消费等消费新热点,促进消费升级,积极拓展消费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

本次活动所售产品均保证为格力厂家正品产品,货真价实,格力电器以“线下双11”的优惠力度,让消费者无后顾之忧,让消费者“敢”消费、“愿”消费。在现场,强冷空调1699元起,变频空调2299元起,一级能效变频空调2599元起,对开门冰箱2499元起,滚筒洗衣机2599元起,家庭中央空调7888元起。买就送雨伞、空调毯、刀具等好礼!预约顾客到现场可参与抽奖,有格力变频空调、电火锅、代金券等大奖,100%中奖。

“所有产品都是工厂价销售,线上线下同比价。买家电,就来海南广播电视总台参加格力电器工厂巡展。提前参与预约,享6大特权。”格力电器海南公司活动对接人王建州表示。“现场还有很多新品发布,搭载全球首创的双向流换气核心技术的格力风无界新风空调,6年免清洗的油烟机将在现场首发。值得期待。” (广告)